**福建省福清监狱**

**网上竞价文件**

**项目编号：FJHRWJ2023031**

**项目名称：福清监狱外出押解管控系统采购项目**

**采 购 人：福建省福清监狱**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三年八月**

**第一章 网上竞价邀请**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福建省福清监狱的委托，现通过网上竞价的方式选择福清监狱外出押解管控系统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对本项目进行网上竞价。

**1.项目编号：FJHRWJ2023031**

**2.项目名称：福清监狱外出押解管控系统采购项目**

**3.网上竞价货物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售后服务要求等详见“第二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4.报名及竞价时间安排：**

报名开始时间：2023年8月17日9:00:00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8月21日17:00:00

网上竞价开始时间：2023年8月22日14:30:00

网上竞价截止时间：2023年8月22日16:30:00

**5.供应商资格要求**

（1）有能力提供本网上竞价文件所述货物、服务的法人、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2）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②参加网上竞价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无行贿犯罪的承诺，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网上竞价承诺书》。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网上竞价承诺书》；

④单位授权书，格式详见本网上竞价文件第五章。

⑤特定资格要求：无。

（3）信用记录查询结果：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网上竞价活动（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报名审查不合格。

（4）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价：不接受。

注：供应商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所有的资格要求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所有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的，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竞价，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应是清晰的、有效的、完整的，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网上竞价文件售价**

网上竞价文件售价0元，在报名期限内，各潜在供应商可直接从采购公告附件中获取网上竞价文件。

**7.网上竞价保证金：**

**本项目网上竞价保证金为2800元人民币**，网上竞价保证金须以对公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采购代理机构将以网上竞价保证金收款银行提供的保证金到帐时间为依据进行确认。

网上竞价保证金缴交指定账户：

开 户 名：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杨桥支行

账 号：35001877607052505105

**8.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9.代理服务费：**按单个项目合同金额的1%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省福清监狱

地 址：福建省福清市镜洋镇北张口

联系人及电话：龚警官 0591-85316920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518号恩特楼A-402/403

邮 编：350001

电 话：0591-83701177

项目负责人：黄工

公司网址：http://www.fjhongrui.com

电子信箱：fjhrzb@126.com

11.有关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包括网上竞价文件若有修改补充），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通过以下媒介发布通知，请潜在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fjhongrui.com )。

1. **网上竞价须知**

**一、合格的供应商**

1.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2.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项下的网上竞价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无 。**

4.若供应商在本项目以往的网上竞价活动中存在放弃成交、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情形（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则不能再参与本项目及其后续的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及其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5.如本项目设定最高单价限价，则供应商须在最高单价限价范围内进行网上竞价，成交后，须提供不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最终成交分项单价报价。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

**二、报名须知**

1.供应商应在网上竞价平台（网址：http://bid.fjhongrui.com）上进行注册、报名（上传响应文件）、网上竞价等相关操作，具体操作指南详见福建省宏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fjhongrui.com）下载中心“宏瑞招标网上竞价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端v2.0”指引。若实际网上竞价平台操作与操作指南描述不一致的，按实际网上竞价平台系统要求的进行操作，若因供应商操作不当导致审核不合格或报价无效的，由其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供应商须按本文件第五章“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格式制作报名审核文件，并在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将经供应商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逐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后的响应文件扫描件（PDF格式）上传至网上竞价平台，否则报名审核不合格。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对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以网上竞价平台记录的最后一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代理机构在报名截止时间后、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将对所有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可在网上竞价开始时间前通过平台查询其是否通过审核，如未通过审核，可获悉未通过的具体原因。

3.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符合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即不存在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的无效响应情形的）方可在网上竞价时间内参与竞价。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存在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无效响应情形的，则报名审核不合格，该供应商将失去竞价资格。网上竞价文件及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若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除“首次采用网上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网上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网上竞价采购”情形外），**本次采购活动结束，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开展网上竞价活动、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名审核不合格，视为无效响应：**

（1）不符合本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2）不符合本文件第二章“合格的供应商”要求的；

（3）违反网上竞价文件中载明“无效响应”条款的规定。

**三、网上竞价规则**

1.网上竞价的报价时限为网上竞价开始时间起至网上竞价截止时间止，在此期间内，报名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可通过网上竞价平台参与网上竞价（不限报价次数，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均可）。**至网上竞价截止时间止，若提交报价的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除“首次采用网上竞价采购方式流标的项目，在组织新一轮网上竞价采购时，采购过程中合格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可以直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网上竞价采购”情形外），本次采购活动结束，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2.**供应商首次提交的报价总价须低于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的3%以上（不含3%），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在网上竞价时间内、同一供应商有多次报价的情况下，则该供应商的每一次报价金额必须小于自己上一次的报价金额，同时以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次报价作为其最终有效报价。**

3.供应商请认真阅读本网上竞价文件和网上竞价公告{包括更正公告(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的所有条款内容，一经提交系统报价，即视为已知悉并同意本次网上竞价规定的所有条款内容并自行承担因对网上竞价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不得在提交报价后以任何理由对网上竞价文件提出质疑，在成交后须按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和其响应文件承诺执行，否则视为虚假响应。采购人将追究其责任，如保证金不予退还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对于采购人产生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采购人有权禁止该公司参与采购人单位的其他项目竞价等。

4.竞价数据以代理机构网上竞价系统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及其操作系统的使用，IE浏览器升级，输入法安装调试，控件插件的安装，杀毒软件、木马病毒的排查、网络带宽的延迟及掉线，断网等）造成的网上竞价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无关，请各供应商合理安排上传报价文件的时间，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四、最终有效报价确认方法**

1.供应商在完全满足网上竞价文件要求且报价有效的前提下，最终有效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候选人，若最低的最终有效报价相同的，则在网上竞价平台上提交该最终有效报价时间较早的供应商成为成交候选人。若出现前述结果均相同的，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供应商应遵守采购相关法规，若供应商违反规定，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3.供应商同意按照网上竞价文件要求提供与其竞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

**五、网上竞价结果确认**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网上竞价结果产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网上竞价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在接到网上竞价结果确认书后五个工作日内确认网上竞价结果；

3.网上竞价结果确认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4.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与网上竞价平台中电子响应文件内容相同的纸质响应文件1套正本、2套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整复印件。纸质响应文件应包含“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和“第二部分 报价部分”，纸质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且装订成册。**

**六、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不得对网上竞价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3.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或工程，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4.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报名审核中未能发现的，则将以响应文件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5.除因不可抗力或网上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将列入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及其下属单位自行采购项目黑名单。

**七、如果供应商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时，其网上竞价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除因不可抗力或网上竞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能履约的；

（2）成交供应商自动放弃成交资格的；

（3）供应商假借以他人名义参加竞价或者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4）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网上竞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竞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三章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注：本章所有条款均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的响应无效。**

**一、项目概述**

（一）采购标的一览表（货物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  **目**  **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是否允许进口** | **品目号**  **最高限价** | **合同包**  **最高限价** |
| 1 | 1-1 | 电子脚镣系统等，详见本章采购清单 | 1批 | 否 | 280100 | 280100 |
| 备注：供应商应以包括产品所涉及的有关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包括：产品制造、运输（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工具费、保险、施工、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检测费、税金、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其它应缴的费用，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 | | | | | | |

## （二）本项目合同包成交候选人数量：1名。

（三）**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本章“采购清单”中序号1至序号4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电子脚镣系统 | 一、电子脚镣系统功能要求：  1、设备配对绑定：警用终端应可以通过工具软件设置的方式与平台内任意一副电子脚镣进行配对绑定。  2、无线精准测距：电子脚镣与警用终端应能通过无线方式实时测量配对设备之间的距离。视距无遮挡情况下距离测定误差不大于±0.3m。  3、脱逃报警：当电子脚镣与警用终端之间的距离超过设定阈值时可立即发出脱逃报警。脱逃报警信息包括：电子脚镣与警用终端上的语音报警信息、押解管控平台上的语音及图片报警信息。  4、防逃距离阈值设定：押解民警应可通过警用终端根据需要在1~20米范围内以1米为步长设置报警阈值。  5、设备状态监测：电子脚镣上应具备断带报警、低电报警、锁扣非法打开报警等多种自动状态监测功能功能。  6、定位管控：电子脚镣和警用终端应具备GPS(或北斗等)、WiFi、LBS等多种定位功能，可以在室内、室外等场景下获取位置数据。  7、投标人提供的电子脚镣系统在同一份报告中需同时符合《GA237-2018金属脚镣》和《GA443-2014电子脚扣系统》中的要求（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CNAS标志的有效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依据）。  8、设备终端必须与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外出押解管控平台具有的功能接口对接，并保证设备所有功能正常使用。  **二、电子脚扣（含：外出押解嵌入式软件）及组合金属脚镣**  1、电子脚扣与金属脚镣一体化设备。可以在电子脚扣上自行组装、撤除金属脚镣部件成为一个整体（非在佩戴脚扣的同时加戴金属脚镣）；  2、电子脚扣外壳表面应光滑无毛剌、无裂纹、永久性污渍及不应有明显变形和划痕等缺陷，金属是否一定进行防锈处理，不应有起泡、腐蚀、划痕、涂层脱落；  3、电子脚扣的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IP57的要求；  4、电子脚扣的锁扣在锁启闭时应灵活、可靠；  5、电子脚扣的锁扣防拨净工作时间大于或等于20min的要求；  6、电子脚扣组合脚镣后强度检验要求，施加3000N的纵向静拉力和3000N的横向拉力，保持30s，金属脚镣不应被打开，且试验后不应产生永久变形或裂缝，金属脚镣应能正常开启和锁闭；  7、电子脚扣锁扣被非正常打开、固定带被剪断、脱离监管区域、与手持监控终端距离超过20±5m或电池电量不足时，应在3s内发出报警声的要求；  8、电子脚扣报警声级应大于80dB的要求；  9、电子脚扣应支持任务启动后工作时间不少于72h；  10、电子脚扣组合脚镣后一副金属脚镣的质量不大于8kg的要求；  11、电子脚扣环体应采用金属材料；  12、电子脚扣应具备低电压报警功能，低于一定阈值可以自动发出报警提示；  13、电子脚扣在工作状态下可承受空气放电±8000V，接触放电±6000V的静电放电；  14、冲击试验：冲击加速度为15g，持续时间11ms、在X、Y、Z三轴向各试验三次。试验后应能正常工作；  15、电子脚扣需支持全网通制式的通信网络。 | 套 | 3 |
| **三、手持监控终端（含：外出押解嵌入式软件）**  1、手持终端支持全网通制式的通信网络，支持GSM(语音)和GPRS（数据）；  2、手持终端显示屏不小于2.8英寸，分辨率不低于240×320像素；  3、手持终端应支持待机时间不少于138h，任务启动待机时间不少于32h；  4、手持终端支持定位功能，支持GPS、北斗等卫星定位功能中的一种或多种，支持WiFi、LBS等多种辅助定位功能中的一种或多种；  5、手持终端可对电子脚扣进行无线测距，测距精度应不低于30cm（视距无遮挡条件下）；  6、当电子脚扣与警用终端之间的距离超过阈值，或电子脚扣被非正常打开时，警用终端应产生报警信息；  7、手持终端应具备低电压报警功能，低于一定电量阈值后可以发出报警提示；  8、警示音量应不低于80分贝；  9、手持终端支持与不少于30个电子脚扣同时进行精确测距。 |
| 2 | 5G高清便携应急指挥箱 | 1、视频输入：视频信号≥1路 1080P高清视频接入，接入协议：至少应支持Onvif 协议，编码：应支持H.265 和 H.264；  2、音频≥1路音频输入和输出，用于对讲或喊话,编码：应支持ADPCM、G711U、G711A其中一种格式；  3、以太网制式：10/100M 自适应全双工，接口：≥1 个标准 RJ45接口；  4、5G/4G通信网络制式：支持 5G全网通，向下兼容4G全网通；  5、WiFi制式：802.11a/b/g，支持2.4G及5.8G双频段；  6、存储:设备本地存储≥1T；支持的最大存储≥2T；  7、USB接口：≥1 个标准 USB3.0；  8、定位:应支持北斗系统、GPS 系统；  9、显示:屏幕尺寸≥13.3寸，显示分辨率≥1920\*1080；  10、内置电池 ≥20Ah；  11、设备必须与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外诊无线视频监控平台具有的功能接口对接，并保证设备所有功能正常使用。 | 套 | 2 |
| 3 | 5G智能执法终端 | 1、操作系统：≥Android 11；  2、屏幕：≥ 5.7 寸高清屏，分辨率≥1920\*1080，高亮阳光可视屏幕；  3、视频：前置摄像头≥1300万，后置镜头：≥4800 万，应可支持外接有线摄像头，外置摄像头分辨率≥720P，外置摄像头接口应独立于设备充电接口，编码算法：应支持H.265和H.264，分辨率：本地录像最大分辨率应支持1080P，无线上传最大分辨率应支持1080P ，编码帧率：1~25 帧/秒可调，视频码率：16Kbps~6144Kbps码率可调，抓拍：支持JPG 格式图片，抓拍分辨率同录像分辨率；  4、音频：麦克风：内置MIC，用于对讲输入和视频伴音输入；扬声器：内置扬声器，用于对讲和喊话的声音输出；对讲：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5、存储：内存≥6G，ROM≥128G，设备最大可支持TF卡存储≥2TB；  6、网络：5G全网通，向下兼容4G全网通；内置WiFi 模块；内置蓝牙模块线；  7、电源：充电：支持快速充电；电池：标配≥6500mAh；  8、卫星定位：应支持GPS 和北斗双模定位；  9、设备必须与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外诊无线视频监控平台具有的功能接口对接，并保证设备所有功能正常使用。 | 套 | 2 |
| 4 | 5G车载无线图传终端 | 1、视频输入信号：≥4 路1080P高清视频接入。接入协议：至少应支持Onvif 协议。编码：应支持H.265 和 H.264；  2、视频输出信号：≥1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标准HDMI插座；  3、以太网制式：10/100M 自适应全双工。接口：≥1 个标准 RJ45接口；  4、5G/4G通信网络制式：支持 5G全网通，向下兼容4G全网通；  5、WiFi制式：802.11a/b/g，支持2.4G及5.8G双频段；  6、存储设备支持的最大存储应≥2TB；  7、USB接口：≥1 个标准 USB3.0；  8、定位应支持北斗系统、GPS 系统；  9、音频≥1路音频输入和输出，用于对讲或喊话, 编码应支持ADPCM、G711U、G711A其中一种格式；  10、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入。输出：≥1 路报警输出；  11.电源输入：支持9~36V 宽电压供电，支持 ACC 延时开关机。输出：≥4 路电源输出，单路电压≤ 12V，电流≤0.5A；  12.IO串口RS232：≥1 路RS232。RS485：≥1 路RS485；  13.设备终端必须与福建省监狱管理局外诊无线视频监控平台具有的功能接口对接，并保证设备所有功能正常使用。 | 套 | 2 |

**三、商务要求（下述所有要求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2.交付地点：**福建省福清监狱。

**3.交付条件**：经验收合格。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履约保证金百分比：5%。说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转账、支票、银行无条件支付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5%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网上竞价文件、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事项且双方无未了事项的前提下，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合同、相关缴纳单据及书面申请后30日内无息退还。

**5.付款方式：**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到位且经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及相关材料、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及相关材料后30日内支付内100%合同款。

****6、安装、调试****

6.1合同签订后，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设备数量送到安装地点，设备通过采购人确认后，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其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报价中。采购人将安排专人配合，并提供安装所需的基本条件，保证各项安装工作顺利进行。

6.2成交供应商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设备调试，并向采购人安排的工作人员介绍设备功能。

6.3设备安装、调试的完工期须按照合同的规定执行。

1. ****检验标准和方法****

7.1验收标准：货物按生产厂家的产品验收标准、合同中的相关条款进行验收。所有设备必须是原装包装。若发现原包装破损或保修条款不满足要求，采购人有权不予接收，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无条件重新更换，并按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执行。

7.2出厂检验：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提供货物的出厂检验，应按货物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保证货物原厂地和技术指标的真实性、完整性，并负责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制造厂的出厂检验报告和质量合格证书以及原装品牌设备的证明资料或文件。

7.3到货验收：货物送至采购人安装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一同拆箱，对其全部货物、零件、配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进行到货验收。如发现设备未能满足以上要求或者逾期交货，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同时成交供应商必须赔偿给采购人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7.4最终验收

成交供应商自检后，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按竞价文件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一同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应符合采购人使用要求。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并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在此期间，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调试、集成、试运行直至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且已含在报价总价中。

**8、售后服务**

8.1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原产、符合现行国家产品质量标准、行业标准并具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明的品牌货物，如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标准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免费退货换货。

8.2保修期：保修期为1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的采购物资提供“三包”，对质量不合格产品实行包换、包退。鉴于货物的验收仅限于货物的外包装、数量、品目等初步外观内容，采购人在实际使用货物过程中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免费退货换货。

8.3维护响应时间：保修期内货物出现故障时必须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

8.4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所需的所有主件及零配件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除合同款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9.违约责任**

9.1签订合同后因成交供应商任何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正常继续履行或提前终止，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9.2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如发现经查实，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9.3成交供应商应确保采购人的所有资料、文档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如因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造成数据丢失，泄密等，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9.4交货不符合约定或存在缺陷的

成交供应商对所供货物与网上竞价文件及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如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料等，采购人可根据网上竞价文件及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或检验、验收的规定，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9.4.1采购人要求退货并解除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货物所发生的其它必要费用，且还应向采购人支付1000元违约金。

9.4.2成交供应商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后5天内，未给采购人答复的，视为索赔已被成交供应商接受。成交供应商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5天内，或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采购人从上列方法中选择的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采购人将有权从未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成交供应商还应向采购人支付1000元违约金。

9.5在保修期内货物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时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电话响应，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解决问题，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内未到现场，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1000元/次违约金。

9.6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到政府部门或上级单位出台有关该项目的政策调整，继续履行合同将违反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采购人须提前30日通知成交供应商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合同解除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9.7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按虚假相应处理。采购人将追究其相应责任，不予退还保证金或合同签订后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对于采购人产生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且采购人有权禁止该公司参与采购人单位的其他项目竞价等。

9.8除竞价文件中已明确的具体违约责任外，成交供应商未履行竞价文件、合同有关中规定的其他事项或服务要求的，每发现一次，须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

**10.诉讼相关费用承担**

若因采购人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成交供应商有权没收保证金。并承担采购人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财产的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11.不可抗力**

11.1 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依约履行合同义务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1.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2.保密条款**

12.1成交供应商应当对合同的内容、因履行合同或在合同期间知悉的或收到的采购人的财务、技术、产品信息、民警资料或其他工作上的文件资料、工作内容等予以保密，不得向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签订并严格执行《单位保密承诺书》；成交供应商进入采购人工作区域的工作人员需签订《个人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12.2成交供应商违反本条约定泄露采购人的涉密信息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3本条款不因合同届满或解除而失效。

**13.廉政条款**

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任何形式行贿采购人工作人员的行为，若发现并被核查属实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供应商的礼金及吃请等，如有违反廉政纪律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4.1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2 合同补充和修改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

**★注：竞价人一经提交响应文件并被采购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响应本章所有要求（若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须按规定提供，未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或提供的佐证材料不符合规定的，均视为无效。）若在成交后或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将视为虚假应标，须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章 合同参考文本**

**1、签订合同应遵守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结合竞价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高于招标文件的承诺填列相应内容。竞价文件第三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竞价文件第三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国家有关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4、采购人对合同格式有要求，可使用相应合同格式。**

甲方： \_\_\_\_\_\_\_\_\_\_\_

住所地： \_\_\_\_\_\_\_\_\_\_\_

联系人： \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

住所地： \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_\_\_ 的 \_\_\_\_\_\_\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 **一、合同组成部分**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 **二、合同标的**

#### **三、合同金额**

3.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 元（￥\_\_\_\_\_\_\_\_\_元）；

3.2合同总价组成：\_\_\_\_\_\_\_\_\_\_\_；

3.3其他需说明事项：\_\_\_\_\_\_\_\_\_\_\_；

#### **四、合同标的交付**

4.1交付时间：\_\_\_\_\_\_\_\_\_\_\_

4.2交付地点：\_\_\_\_\_\_\_\_\_\_\_

4.3交付条件：\_\_\_\_\_\_\_\_\_\_\_

4.4供货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4）其他供货要求：

####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质量标准及要求

（1）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其他质量要求

5.2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5.3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范围：\_\_\_\_\_\_\_\_\_\_\_

（2）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_\_月。

（3）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5.4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3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4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

6.5履约验收：\_\_\_\_\_\_\_\_\_\_\_

6.6退、换货：\_\_\_\_\_\_\_\_\_\_\_

6.7其他：

####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 **八、履约保证金**

□有，□无。具体如下违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填写）。

8.1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8.2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8.3履约保证金退还：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 **九、合同期限**

####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其他违约情形\_\_\_\_\_\_\_

10.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_\_\_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其他违约情形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保密条款**

12.1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其他

####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_\_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

####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 **十五、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_\_份；副本\_\_\_\_\_\_\_份，\_\_\_\_\_\_\_

15.5其他

#### **十六、合同附件**

甲方（采购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编制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网上网上竞价文件内容，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要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格式要求：响应文件应由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每页加盖公章或骑缝章。

响应文件

**（第一部分 资格及技术商务部分）**

**项目编号：**

**所投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

**地址：**

**目 录**

1、网上竞价承诺书

2、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3、单位授权书

4、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和技术商务材料

**1、网上竞价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网上竞价文件要求，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保证依据本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和我公司响应文件的承诺，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价格及时向采购人提供符合竞价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产品和服务。

二、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我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对售后服务的承诺对我公司具有同等约束力。

三、我公司确认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四、我公司在参加本次竞价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六、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项下的网上竞价活动”的情形。

七、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在本项目以往的网上竞价活动中放弃成交、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情形（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

八、我公司承诺网上竞价过程中，将按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要求在最高限价总价以及最高单价限价（若有）内进行报价，成交后，提供不高于最高单价限价的最终成交分项单价报价。

九、我公司已理解且完全响应本项目网上竞价文件的各项要求。

十、以       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保证金，已到指定账户。

十一、我方获得成交资格后若无法按约定条款履行义务，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我方完全接受按有关法规对我方的处罚。

十二、我方同意提供网上竞价文件要求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收到的任何竞价。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按网上竞价文件第一章要求提供

**3、单位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供应商代表全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网上竞价，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竞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名、报价、递交与竞价有关的材料、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网上竞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供应商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

注：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2、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供应商（自然人除外）：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特定资格要求（若有）**

**按网上竞价文件第一章要求提供**

**5.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1）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服务名称/工程名称 | 数量/服务期限/施工工期 | 规格 | 来源地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采购包”、“品目号”、“货物名称/服务名称/工程名称”及“数量/服务期限/施工工期”应与第三章《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货物名称/服务名称/工程名称”及“数量/服务期限/施工工期”）保持一致。

1.2货物类项目：“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服务类项目：“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工程类项目：若网上竞价文件有要求供应商填写工程主材品牌（型号）的，可在“规格”项下填写，否则工程类项目“规格”项下无需填写内容，“来源地”应填写工程承接者的所在地。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网上竞价内容及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承诺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

1. **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网上竞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供应商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网上竞价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供应商都应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表格式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供应商成交后才提出或者被采购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按供应商虚假承诺骗取成交处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其磋商保证金（如果未签订合同）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网上竞价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凭证复印件在此项下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网上竞价文件第三章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若有）**

①供应商须明确列出“采购清单”中序号1至序号4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

②网上竞价文件第三章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若有）**

**在此项下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

**（第二部分 报价部分）**

**项目编号：**

**所投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

**地址：**

### 1、报价一览表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2、货物（服务）分项报价表（若有）

1. **供应商应在网上竞价系统平台中报出项目总价，在网上竞价过程中无需上传分项报价表（若有）。**
2. **成交供应商的分项报价表（若有）随纸质响应文件提供。**
3. **本表为货物、服务项目适用。**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总价： | | | |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